

《人生行动宪章》第九十四条（非战争参与原则）实施条例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（立法依据）

为切实贯彻《人生行动宪章》第九十四条“任何情况下，不因任何原因参军入伍，不参加任何战争”之原则，特制定本条例，以规范国家宣布战时状态前后，本人为规避战争牵连所采取的预防性迁徙、出入境管理、身份与国际居留权安排等行动方案。

第二条（核心目标）

通过系统性、前瞻性安排，确保本人在任何国家或地区进入战时状态前，能够合法、有序、安全地迁离潜在交战区域或参战国，最大限度降低战争对人身安全、行动自由及长期人生规划的冲击。

第三条（基本原则）

- 主动性原则：以预警为导向，在战争风险显著升高或国家正式宣布战时状态前，启动预案。
- 预防性原则：以迁徙规避为核心手段，不依赖事后应急响应。
- 合法性原则：所有行动均遵守国际法与行为地国内法，确保手续合法、路径合规。
- 分散风险原则：身份、居留权、资产及居住地均作多国备份，避免单一依赖。

第二章 关键术语定义

第四条（战时状态）

指主权国家依据本国法律或国际法，正式宣布进入战争、武装冲突、全国性军事动员或实际军事管制状态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国家发布战争动员令或宣战公告；
- 联合国安理会或国际法院认定存在武装冲突；
- 本人国籍国、常住国或计划前往国被普遍国际舆论视为实际参战国。

第五条（预防性迁徙）

指为规避战争波及，在战时状态正式生效前，将常居地、工作地及法律身份主动转移至中立国或非参战国。

第六条（安全第二国）

指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国家：

- 在当前国际冲突中明确保持中立或非交立场；
- 与本人国籍国无常设引渡或强制军事合作协议；
- 政治经济环境相对稳定，具备长期居留及营商法律基础。

第三章 预警与风险评估机制

第七条（风险监测清单）

持续监测以下信号，任一信号显著升级即触发预案评估：

- 国籍国或常住国与它国军事对峙升级、边境冲突频发；

- (2) 主要大国或联合国发出战争风险警示；
- (3) 全球主流媒体广泛报道某地区战争可能性高于 40%。

第八条（风险评估流程）

每月例行评估地缘政治风险，当风险等级达”高”时：

- (1) 启动目的地国家备案审查；
- (2) 检查所有出入境证件有效期；
- (3) 确认紧急资金通道畅通。

第四章 预防性迁徙方案

第九条（迁徙启动条件）

满足以下任一条件时，立即启动预防性迁徙：

- (1) 国籍国或常住国政府发布战争动员预备令；
- (2) 安全第二国宣布停止向常住国公民发放签证；
- (3) 多国使馆开始撤离本国侨民。

第十条（目的地选择优先级）

- (1) 首选国：已有长期居留权、永久居民身份或免签入境且允许长期居留的中立国；
- (2) 次选国：已办理工作签证、商务居留或投资居留，且入境手续简化的非参战国；
- (3) 备选国：对中国公民免签/落地签，且可现场办理短期居留延期手续的国家。

第十一条（迁徙程序）

- (1) 第一阶段（准备期）：转移必要财产至安全第二国，办理目的地国居留文件更新；
- (2) 第二阶段（启动期）：预订商业航班或陆路交通前往目的地国，确保至少两条可行路线；
- (3) 第三阶段（过渡期）：抵达后立即办理地址登记、税务登记及本地银行账户，建立当地法律联系点。

第五章 出入境与身份管理方案

第十二条（证件预备）

常备以下证件原件及加密电子副本：

- (1) 当前有效护照（至少两本不同国籍合法持有）；
- (2) 目的地国居留卡、永久居民证或长期签证；
- (3) 国际驾照、海员证等出行证明、无犯罪记录证明。

第十三条（出入境策略）

- (1) 优先选择与中文权力通航的中立国作为中转地；
- (2) 避免乘坐国籍国或参战国航空公司航班；
- (3) 出入境时仅提供最小必要信息，不携带任何涉及政治、军事内容的物品。

第十四条（应急通道预案）

若商业交通中断：

- (1) 联系当地中立国外交机构寻求领事协助；
- (2) 通过联合国难民署（UNHCR）或国际红十字会登记为”冲突避险者”；
- (3) 租用私人交通工具经陆路前往邻国。

第六章 国际居留权备份方案

第十五条（居留权层级）

建立三级居留权备份体系：

- (1) 一级居留权：永久居民身份（绿卡）、长期商务居留；
- (2) 二级居留权：工作签证、留学签证、投资居留（可续签）；
- (3) 三级居留权：免签/落地签、旅游签证转人道主义居留。

第十六条（身份激活流程）

每年重新层级居留权有效性，确保：

- (1) 至少两个国家的一级居留权处于有效状态；
- (2) 每季度验证一次免签国入境政策变动。

第七章 特殊情况处理

第十七条（国籍国参战的处理）

若国籍国成为参战国：

- (1) 立即暂停使用该国护照作为主要旅行证件；
- (2) 通过第二国居留身份申请国际旅行证件；
- (3) 在法律许可范围内，启用国籍变更或双重国籍程序以降低关联风险。

第十八条（家庭成员的覆盖）

直系亲属适用本条例，需提前为其办理：

- (1) 亲属关系公证认证；
- (2) 依附性居留申请；
- (3) 紧急联络与集合预案。

第八章 附则

第十九条（条例修订）

根据地缘政治变化、国际法修订、出入境政策调整，每年评估并更新本条例。

第二十条（生效与解释）

本条例自签署之日起生效，解释权归《人生行动宪章》制定人所有。

第二十一条（保管与备份）

本条例实行加密存储，纸质副本存放于安全第二国银行保险箱。

签署

制定人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附录 1：安全第二国列表（动态更新）

更新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评估标准：中立国地位、非北约成员国、无引渡条约（或执行宽松）、免签/落地签便利性、医疗与基建水平。

优先级	国家名称	安全属性	入境/居留方式	所需证件/资产准备	风险备注
Tier 1 (核心避险)	新加坡	永久中立/ 经济稳定	长期签证 (家族办 公室/EP)	护照、已获批的 EP/ PR 卡、本地银行账户	虽无引渡 但亲西方， 需低调。
Tier 1 (核心避险)	瑞士	传统中立 国	居留许可 (L/B Permit)	护照、居留卡、租房 合同	申根区， 但严守中 立，不参 与战争。
Tier 2 (紧急中 转)	马来西亚	东盟成员/ 对华友好	MM2H/长期社 交签证	护照、批准函、返程 机票	距离近， 文化饮食 适应快， 成本低。
Tier 2 (紧急中 转)	泰国	旅游/养老 胜地	精英签/O-A 退休 签	护照、签证卡、存款 证明	医疗好， 但政局偶 有动荡， 适合短期 过渡。
Tier 3 (免签保 底)	阿联酋 (迪 拜)	商业枢纽/ 免税	免签/黄金签证	有效期 6 个月以上护 照	进出自由， 无税，适 合资产避 险。
Tier 3 (免签保 底)	塞尔维亚	对华免签/ 欧洲腹地	免签入境 (30 天)	护照	欧洲唯一 对华免签， 虽靠近冲 突区但本 身中立。
Tier 3 (免签保 底)	土耳其	欧亚枢纽	电子签证 (60 天)	护照、电子签证打印 件	虽局势复 杂，但适 合作为去 往欧洲的 跳板。

附录 2：紧急联络机构与联系方式

A. 官方与国际组织（用于寻求庇护或紧急撤离）

机构名称	关键联系人/部门	紧急电话/代码	备注
国际红十字会 (ICRC)	东亚地区代表处	+852 2509 4400 (香港)	战时保护平民、查询失踪人员。
联合国难民署 (UNHCR)	区域办公室	+852 2848 0100 (香港)	仅在面临迫在眉睫的生命威胁时申请难民地位。
无国界医生 (MSF)	紧急医疗热线	视当地国家而定	用于战时医疗紧急救援。

B. 私人救援与商业服务（用于付费撤离）

机构类型	服务商名称	24H 紧急专线	服务内容
国际 SOS (International SOS)	会员服务中心	+65 6415 9800 (亚洲)	医疗撤离、政治风险撤离、安保建议。
私人安保公司	[填写您签约的公司]	[填写专属热线]	陆地护送、安全屋安排。
海外律师事务所	[填写律师姓名]	[填写 WhatsApp/电话]	提供当地法律庇护、资产冻结应对。

C. 核心人际网络（“死开关”联系人）

关系	姓名	备用电话/加密通讯 ID	授权指令
第一联系人 (配偶/直系亲属)	(Signal/ WhatsApp ID)	拥有全权处理资产及法律事务的委托书。	
海外受托人 (海外信任朋友)	(Telegram ID)	仅在失联超过 72 小时后启动寻找程序。	

附录 3：必要文件清单与存放位置示意图

原则：原件不离身，副本分地存，云端加密备。

A. 核心文件清单 (The “Grab Bag”)

- 1. 身份证件： - 护照原件（主护照及备用护照） - 身份证原件 - 驾照原件（及国际驾照 IDP）
- 2. 权属证明： - 房产证/不动产登记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 - 车辆登记证复印件

3. **金融资产：** - 银行卡/信用卡（确保境外可用） - 加密货币私钥/助记词（纸质版，严禁电子版） - 银行存款证明
4. **法律文书：** - 出生证明、结婚证（涉外公证认证版） - 授权委托书（POA）

B. 存放位置矩阵 (Storage Matrix)

存放位置	包含文件类型	访问方式	安全性评估
随身/保险箱	原件：护照、身份证、现金、信用卡	24 小时随身携带或酒店保险柜	最高（随时可用）
常住地书房	副本：所有文件的纸质复印件、扫描件光盘	钥匙/密码	中等（需提前取回）
云端加密盘	电子扫描件：所有文件的 PDF 加密压缩包	强密码 + 双重验证	高（物理隔绝，需网络）
海外保险箱	核心原件：备用护照、房产本、公证书	位于安全第二国（如新加坡/瑞士）银行	极高（物理隔绝，战时取用需先抵达该国）

C. 存放位置示意图 (文字版)

1. **“逃生包” (Go Bag)：** 放置于玄关柜第二层，内含 3 天换洗衣物、核心证件原件、5000 美元现金、充电宝。
2. **“备份硬盘”：** 放置于办公室办公桌抽屉暗格，内含所有数据加密备份。
3. **“海外据点”：** 位于[国家]的[城市]的[银行名称]保险箱内，存放第二国籍护照及资产证明。